

宁陵县城市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宁陵县城市管理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工作要求，强化组织领导，本着“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通过宁陵县人民政府网站，重点对城市管理、城镇燃气、园林绿化、市容环卫、餐饮油烟治理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领域信息及时予以公开，全年发布信息48条。同时，研究制定了《宁陵县城市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信用信息归集”及“双公示”录入责任和录入标准的通知》，利用国家信用信息公示平台，公示行政权力运行类信息12条；在局宣传大屏、公示栏上公示机构领导、人事类信息4条，财务信息2条；公示人大建议39条，政协委员提案10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宁陵县城市管理局密切关注各类申请渠道，对传统来信、来电逐一登记、甄别。2022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信息，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诉讼、申诉及投诉事件的发生。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宁陵县城市管理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对发布信息进行把关审核。并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每季度对个人隐私和重大错误等不规范内容的公开信息进行排查，确保发布信息准确规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宁陵县城市管理局全面加强宁陵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保障，结合城市管理工作职责，全面发布应公开的政府信息，确保公开渠道畅通，信息发布及时有效。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明确责任分工。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明确分管领导和经办人员，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开展。二是加强整改通报。根据县政府信息公开中心每季度通报的政府网站内容保障和政务新媒体检查情况，整改问题，并感觉通报的情况，对涉及股室进行约谈批评，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三是注重面对面交流。通过召开座谈会、观摩等活动，邀请群众代表面对面交流，收集意见建议30余条，精准定位问题，制定整改措施，推动城市管理系统信息公开工作再提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68.805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宁陵县城市管理局较好地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仍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信息公开意识有待提升。个别股室公开意识不强,有时信息上报不够及时;二是信息公开渠道有待拓宽。对与群众切身利益、方便群众办事、群众关心关注的信息公开不全面、不具体,公开方式仍然不多、不广;三是信息公开队伍有待加强。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城管系统信息公开队伍理论化学习水平、工作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县城市管理局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督促单位干部职工切实转变思想观念,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与日常工作的无缝衔接;同时,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学习培训,提高政策把握能力、舆情研判能力、信息处理能力,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宁陵县城市管理局2022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

